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9/1996/8
15 Dec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第二十九届会议

1996年2月26日至3月1日

临时议程* 项目5(b)

方案问题：1996-1997两年期

工作方案

1996-1997两年期人口工作方案

秘书长的说明

1.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收到了供其参考的经济及社会资料和政策分析部的1996-1997两年期人口领域的工作方案草案。方案草案是根据大会第45/253号决议通过的1992至1997年中期计划拟订的。

2.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本届会议收到了供其审议的1996-1997两年期人口工作方案,该工作方案已经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的审查并经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核准。不过,必须作出调整以顾及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1995年3月,哥本哈根)¹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年9月,北京)²的成果以及其他有关考虑,包括秘书长就本组织财政状况所采取的综合措施。反映这些调整的工作方案细节载见E/CN.9/1996/CRP.1号文件。

* E/CN.9/1996/1。

3. 工作方案是根据《世界人口行动计划》、³ 大会第3344(XXIX)、第3345(XXIX)和第39/228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7、第1989/92和第1991/92号决议规定的准则拟订的,并属于大会第45/253号决议通过后经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订正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第18章的范围(A/47/6/Rev.1),延续经社理事会第1979/93、第1981/29、第1984/4、第1985/5、第1987/71、第1989/93、第1991/92和第1994/2号决议及第1995/236号决定核准的工作方案,并且考虑到1994年9月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⁴ 通过并经大会第49/128号决议核可的《行动纲领》。

4. 工作方案旨在进行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有关的后续活动,以尽可能最有效的方式开展研究工作、散发研究结果,并对人口领域的技术合作项目提供实质性支助。优先次序是在在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行动纲领》以及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关于会议后续行动的第1995/1号决定⁵ 的范围内制订的。工作方案由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关于方案问题的第1995/2号决定⁶ 细加指导。

注

¹ 见《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1995年3月6日至12日,哥本哈根》(A/CONF.166/9)。

² 见《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1995年9月4日至15日,北京》(A/CONF.177/20和Add.1)。

³ 《1974年联合国世界人口会议的报告,1974年8月19日至30日,布加勒斯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4.XIII.3),第一章。

⁴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4年9月5日至13日,开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5.XIII.18),第一章,决议1。

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5年,补编第7号》(E/1995/27),第一章,B节。

⁶ 同上。

- - - - -